

檔
保存年限

北市	113年9月26日
不動產	
收文	第 3918 號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2樓

承辦人：趙啟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8377

傳真：02-2720-3922

電子信箱：ca237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330726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本府觀光傳播局為維護「彩虹觀光戶外裝置藝術」活動之交通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工務局113年9月23日北市工道字第11330049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期間於活動路線暨會場周邊道路除屬（1）緊急搶修（包含道路挖掘及人手孔施工）（2）配合大臺北都會區捷運系統工程不受管制外，其它道路施工行為一律禁止；已核定之挖掘案件請配合於禁挖時程前將路面銑鋪完妥。

三、活動日期及管制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管制日期：

1、113年10月17日（四）下午10時至10月18日（五）上午1時止（進場時間）。

2、113年10月18日（五）至10月27日（日）每日下午6時至9時30分止。

3、113年10月27日（日）下午10時至10月28日（一）上午



0時止（撤場時間）。

(二)活動管制範圍：本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捷運西門站（4號出口後方人行道）。

四、前揭活動管制路段如需確認，請逕洽活動執行單位：本府觀光傳播局，涂冠廷，電話：1999轉1504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